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98 年 11 月 17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

連 絡 人：羅主任吉旺

連絡電話：0932-192-888

編號：304

法務部推動易服社會勞動績效卓著

法務部自今年 9 月 1 日開始實施易服社勞動制度，使判決六個月以下的人，不必入監獄服刑，減輕監獄沉重負荷，使輕罪的人，用社會勞動來補償社會，兼顧家庭，自 9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總計有 5,914 人參與社會勞動、共提供 69,205 人次、471,255 小時服務，若以每人每小時一百元計算，共創造 47,125,500 元產值，不僅使社會勞動人避免被貼上標籤，並在工作中重拾信心，更從被服務人之笑容中得到成就感，甚至在社會勞動期滿後仍自願繼續提供服務，服務內容包括弱勢及居家照顧，環境保護及清潔整理，淨山淨灘，生態巡狩，社會服務，文書處理，交通安全，社區巡守，及其他照顧服務。